

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05年9月9日

聯絡人:張介欽襄閱主任檢察官

電話:(02) 23146881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疑似涉嫌不法案件，偵處情形說明(三)

本署今日偵處情形，說明如下：

一、案件簡要事實：

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紐約分行涉嫌違反美國「反洗錢法」相關行政規定，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9 日遭美國紐約州金融服務署(New York Department of finance Services，簡稱 DFS)裁罰 1.8 億美元等情，涉有違反銀行法等罪嫌。

二、偵查作為：

本署於今(9)日由重大刑案專組周主任檢察官士榆率同陳檢察官宗豪，指揮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員警及本署檢察事務官共 20 餘人，持臺灣台北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 5 張，至位於臺北市、新北市等蔡姓被告等人之住處及相關辦公處所執行搜索，並隨後傳喚相關之涉嫌人及證人共 5 人進行偵訊，以釐清本案相關案情。